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11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實施計畫

一、依據：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

二、目的：

- (一) 說明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意旨與內涵、參選資格條件及評審內容與方式。
- (二) 藉由本次研討會之對話與分享所獲致之集體智慧，提供教育相關單位作為政策執行與學校經營之參考。
- (三) 透過 110 年標竿學校分享教育 111（一校一特色、一生一專長、一個都不少）經營理念與實務，協助本市各級學校瞭解教育 111 之經營策略，積極參與標竿學校之評選。

三、主辦單位：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四、日期：111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9 時 20 分至 12 時（9 時開始報到）

五、地點：臺北市立新興國中活動中心 3 樓視聽教室。

六、對象：本市行政轄區內之國立及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學校與境外臺校之學校代表。

七、辦理方式：專題演講、實務論壇、實務交流、經驗分享。

八、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7 月 7 日（星期四）止。

九、報名方式：本研討會採網路報名，請受薦派人員，於報名截止日前，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s://insc.tp.edu.tw/index/DefBod.aspx>)報名，並由學校依程序完成薦派。

十、錄取通知：本中心將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透過受薦派代表報名登錄之電子信箱通知遴選結果，另亦可逕登入報名網站確認。

十一、研習時數：錄取名額 60 名(額滿即止)，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十二、研討會流程：如附件。

十三、配合事項：

- (一) 配合本府 e 化政策，本研討會採台北通 APP 簽到，請出席人員於會前下載安裝完畢，並註冊會員開通帳號。
- (二) 本研討會不提供停車位，敬請多加利用大眾運輸並自行攜帶環保杯。
- (三) 本研討會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臺北市政府最新發布相關規定，審慎評估及完備相關防疫措施，相關細節將主動通知參與人員配合。

十四、聯絡資訊：

承辦人：王素幸組員

電話：(02)2861-6942 轉 239

公務信箱：suhsingwang@mail.taipei.gov.tw

十五、經費：由本中心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附件

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11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流程表

日期	時間	內容	講座	地點
7 月 15 日 (星期五)	09:00~09:20	報到		臺北市立新興 國中活動中心 3 樓視聽教室
	09:20~09:30	開場		
	09:30~11:00	111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 學校評選意旨及內涵說明	吳明清教授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11:00~11:30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分享 及實務研討	指導教授： 吳明清教授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分享學校： 稻江護家郭淑蕙校長	
	11:30~11:50	111 年度教育 111 標竿學 校評選作業說明	教研中心承辦人	
	11:50~12:00	綜合座談	教研中心長官 吳明清教授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郭淑蕙校長	